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受理性騷擾申訴標準作業流程圖

作業階段	作業流程	作業期限
受理階段	性別工作平等法所稱性騷擾 性騷擾防治法所稱性騷擾 ↓ 1.申訴 ↓ 填寫受理書 ↓ 2.召開調查單位會議審議受 否 → 1、以書面回復當事人及新北市政府 2、敘明理由 3、載明再申訴之期間及單位	1. 自事實發生起一內年 2. 20 日
調查審議	是 ↓ 3.確認受理後，召集人指派 3 人以上組成專案小組進行 ↓ 4.調查單位開會審議性騷擾案件	3.受理之日起 2 個月完成調查，必要時得延長 1 個月 4.2 個月完成調查審議
後續處理階段	↓ 5.調查結果以書面通知當事人及主管單位 ↓ 6.是否接受調查結果 否 → 爰依「性別工作平等法」及「性騷擾防治法」相關規定提 是 ↓ 7.結案	5.法定期限內提救濟